

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
海教註內字第 1140014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學士班轉系申請相關事項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期間：自 114 年 4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起至 4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後續作業期程緊湊，**逾期恕不受理**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申請轉系之當學期及前一學期，須修習原學系規定之專業必修科目至少三分之二學分（不得退選），詳細如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四條及第六條規定（如附件一）。
（可至學校首頁之行政單位→教務處→法令規章→註冊課務組→一般法規→學生轉系辦法下載）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
 - （一）申請作業：請從本校首頁「教學務系統」登入「教務系統」中之「轉系作業」，點選「申請轉系」填寫資料，**列印**轉系申請書，並依附件二中之「書面審查資料」規定，備妥相關資料。
 - （二）申請費用：須繳交申請費用 500 元，請先至出納組繳費。
 - （三）申請流程：於申請期間內，將「轉系申請書」紙本送至原就讀學系審核，並經原就讀系所及欲轉入系所簽核後，將**轉系申請書、繳費收據及書面審查所需相關資料**送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複核。
- 四、審查方式：
 - （一）採書面審查方式，由各系所進行實質審核，**必須進行面談，且以面談結果作為評核之主要標準**；詳情請參考各學系轉系相關事宜一覽表，詳如附件二。
 - （二）各學系審查結果，經本校轉系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公告核定名單。
- 五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葉于菱小姐，分機 1023。

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轉系辦法

中華民國 86 年 6 月 2 日教務會議通過	
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1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
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19 日發布	
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18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
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17 日海教註字第 0930011173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96 年 9 月 20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7、8、9 條
中華民國 96 年 12 月 18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4、5、6、15 條
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27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6、7、9、15 條
中華民國 97 年 8 月 19 日教育部台高(二)字第 0970161413 號函同意備查	
中華民國 97 年 8 月 25 日海教註字第 0970009015F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99 年 10 月 28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6、7、15 條
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教育部臺高(二)字第 0990212853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7、15 條
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教育部臺高(二)字第 1000009506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6 條
中華民國 100 年 2 月 21 日海教註字第 1000001938B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3 條、第 5 條、 第 8 條及第 13 條
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6 條及第 7 條
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20107131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3 條、第 5 條至第 8 條，修正第 13 條
中華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海教註字第 1020013147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2 條、第 6 條及 第 11 條
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30009675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2 條、第 6 條及第 11 條
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8 日海教註字第 1030001523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30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8 條
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40032515 號函同意備查	修正第 8 條
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14 日海教註字第 1040004424 號令發布	修正第 8 條
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6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60004535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海教註字第 1060001119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27 日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80016164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海教註字第 1080005533 號令發布	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6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	修正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90003528 號函同意備查	同意備查第 4 條
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海教註字第 1090002209 號令發布	

- 第一條 本辦法依本校學則第十四條訂定之，本校學生轉系，除教育法令別有規定外，悉依本辦法辦理之。
- 第二條 本校學生如認為所讀學系與其興趣不合時，得申請轉系，以二次為限。
- 第三條 學生依學校公告期限提出轉系申請。
- 第四條 申請轉系學生，應符合下列規定：
- 一、操行成績必須在七十分以上。
 - 二、修業滿一年之在學學生(延畢生除外)得轉各學系相當或降低之年級。
 - 三、申請轉系之當學期及前一學期，須修習原學系規定之專業必修科目至少三分之二學分(不得退選)。
 - 四、轉入學系要求條件。

- 第五條 學生轉系，須受下列規定人數之限制：
- 一、轉出人數以不超過各該班原有人數二分之一為原則。
 - 二、轉入人數在不影響教學原則下，以不超過原核定招收新生名額加二成為度。
轉入人數如超過本款規定，則以學業成績擇優決定之。
- 第六條 下列學生，不得申請轉系：
- 一、修業未滿一學年者。
 - 二、經保送者（不含個人申請入學者）。
 - 三、延長修業年限者。
- 第七條 轉系學生應至教學務系統填妥轉系申請書，如發現重複申請者，取消其轉系申請。申請表填妥後送交註冊課務組（進修推廣組）彙辦。
- 第八條 轉系以書面審查為之，書面審查內容由各學系訂定，註冊課務組（進修推廣組）公告周知。
轉系事宜由本校轉系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辦理。本委員會由校長、教務長、有關學院院長、學系主任、註冊課務組長、進修推廣組組長組成之，並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。
- 第九條 轉系經審查通過或不通過者，均由註冊課務組（進修推廣組）公告周知。未經通過者，仍回原系肄業。
- 第十條 凡經核准轉系學生，不得再行請求回原系肄業。
- 第十一條 轉入學生，須修畢轉入學系應修之科目及學分，方准畢業。
降級轉系者，其應修之科目及學分，依轉入年級學生的入學學年度之規範為之。其重複修習之年限，不計入轉入學系之最高修業年限。
- 第十二條 轉系學生應補修之科目學分，由各學系指定專人輔導其選課。
- 第十三條 參加轉系考試學生，應繳交審查費，審查費另公告之。
- 第十四條 日間部、進修推廣部學生不得互轉。
-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系轉系相關事宜一覽表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商船學系	二	113	98	5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班排名)。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與轉系動機)。 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英文檢定或其他證照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 年 4 月 30 日 12 時 30 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商船大樓二樓 208 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 1. 請留意服裝儀容整潔。 2. 請務必於 114 年 4 月 28 日起逕至本系網頁查看面試時程表及相關配合事項。	一、一年級上下學期無微積分或普通物理學分者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 二、欲從事海勤工作者，需符合交通部航港局體格檢查之「航行員」規定，且須補足 STCW 相關課程(可能延長修業年限)，請審慎考慮。
	三	112	98	5				
	四	111	98	5				
航運管理學系	二	113	92	1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高中(職)及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 二、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英文檢定或其他證照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 年 4 月 30 日 10 時 00 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航管大樓一樓 102 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留意服裝儀容整潔	一、本系屬商學體系，請留意畢業學分數規定，未能用心向學者，宜有延畢心理準備。 二、本系訂有折抵學分數評定基準，若有疑慮者，請先向系辦洽詢。
	三	112	92	1				
運輸科學系	二	113	87	4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 二、自傳及讀書計劃(1000 字內)。 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英文檢定或專題報告等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 年 4 月 29 日 10 時 00 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延平技術大樓 4 樓 410 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於面試前一日至本系官網最新消息詳閱面試注意事項。	轉系生須依本系學分抵免規定辦理相關事宜。
	三	112	87	4				
	四	111	87	4				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輪機工程學系	二	113	93	5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1時3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延平技術大樓1樓107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注意服裝儀容整潔	一、一年級上下學期無微積分、普通物理及二年級無工程數學學分者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 二、學生若要到上船實習或工作，須補足STCW相關課程，可能會延長修業年限，請審慎考慮。
	三	112	93	5				
	四	111	93	2				
海洋觀光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二	113	30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高中及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 二、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英文檢定或其他證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1時3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海空大樓702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。
	三	112	30	2				
海洋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三	112	30	2	一、書面審查資料不全恕不通知面談。 二、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高中及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 二、自傳及讀書計畫。 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英文檢定或其他證照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延平技術大樓610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大三、大四轉系生不須至馬祖校區就讀，於基隆校區修滿學分即可。惟本系馬祖校區之課程未於基隆校區開設，同學須自行安排跨系或跨校修課，以符合本系畢業門檻，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
	四	111	30	2				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食品科學系	二	113	88	4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30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會客室(004)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一、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 二、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，不宜化學相關實驗者宜慎重考慮。
	三	112	88	4				
	四	111	88	4				
水產養殖學系	二	113	81	4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30日(三)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生命科學院館201室(養殖系辦公室)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
	三	112	81	4				
	四	111	81	4				
生命科學暨生物科技學系	二	113	43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3時3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綜合二館204-1R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穿著整齊，請提早10分鐘先到綜二204辦公室報到	一、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 二、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，不宜化學相關實驗者宜慎重考慮。 三、轉系生須依本系學分抵免規定辦理相關事宜。
	三	112	43	2				
	四	111	43	2				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海洋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	三	112	30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2時0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海事大樓1樓114B室(海洋生技系辦公室)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於面試當天11:50前到海洋生技系辦公室報到。	一、本系有開設實驗課程，需具備辨色能力以正確判定實驗結果。 二、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。
	四	111	30	2				
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	二	113	48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30日12時2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108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注意服裝儀容整潔	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
	三	112	48	2				
	四	111	48	2				
海洋環境資訊系	二	113	50	3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 二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海洋系館109系主任會客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請注意服裝儀容整潔	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，請特別注意。
	三	112	50	3				
	四	111	50	3				
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	二	113	91	5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機械A館203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未選修過微積分者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
	三	112	91	5				未選修過微積分與普通物理者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
	四	111	91	5				請先行查閱本系必修科目表後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	二	113	55	3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歷年成績單正本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3時3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NVA502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無微積分學分者，請審慎考量再行申請。
	三	112	55	3				
	四	111	55	3				
河海工程學系	二	113	86	4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歷年成績單正本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河工一館106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
	三	112	86	4				
	四	111	86	4				
海洋工程科技學士學位學程	三	112	31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歷年成績單正本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2日14時0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河工2館B04討論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注意服裝儀容	
	四	111	31	2				
電機工程學系	二	113	93	4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114 海洋大學電機系校內轉系申請學生資料表（請至電機系首頁公告連結 google 表單填寫）。 二、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紙本 1 份（須請註冊課務組加註全系名次證明、「微積分」與「物理」各科成績班排百分比）。 三、自傳與讀書計畫（請以 A4 直式橫書，共不超過一千字）。 四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佐證資料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5月5日12時15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電機一館104會議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 1. 請勿遲到。 2. 請勿穿脫鞋。	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資訊工程學系	二	113	94	5	<p>一、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</p> <p>二、需展現具資訊領域、程式才能或獨特潛力及興趣，並可提供相關佐證資料。</p> <p>【例如：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(APCS)程式設計實作題3級分以上、大學程式能力檢定成績(CPE)單次通過2題以上，或是相關之科展及作品成果】</p>	<p>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。</p> <p>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</p> <p>三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資訊能力佐證資料、其他證照或專題成果報告)。</p>	<p>一、面談：是</p> <p>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3時00分</p> <p>三、面談地點：資工系館三樓305會議室</p> <p>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請於個人面試時間前30分鐘抵達，並依考生人數微調面試時間。</p> <p>2. 面試前請務必參閱本系網頁。</p>	<p>一、修過本系程式設計且及格者，將依課程表現酌予加分。</p> <p>二、轉系後抵免課程採審核或筆試方式進行，通過者得抵免學分，若可抵免學分不足，將可能會延後畢業年限。</p>
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	二	113	48	2	成績不理想時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<p>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；</p> <p>二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</p>	<p>一、面談：是</p> <p>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30日12時00分</p> <p>三、面談地點：延平技術大樓8樓808室</p> <p>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</p> <p>1. 面試前請務必參閱本系網頁相關公告</p> <p>2. 請注意服裝儀容並準時報到</p>	
	三	112	48	2				
	四	111	48	2				
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	二	113	32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<p>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(含排名)；</p> <p>二、讀書計畫(含自傳)。</p>	<p>一、面談：是</p> <p>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2時20分</p> <p>三、面談地點：電綜大樓305室</p> <p>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</p>	
	三	112	32	2				
	四	111	32	2				

招生學系	招生年級	招生學年度	核定招生名額	可容收轉系生名額(至多為招生名額*20%)	轉系學系要求特別條件	書面審查資料	面談	備註
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	二	113	30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（須加註全系名次）。 二、自傳。 三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如英語檢定、社團活動證明、獎學金證明、大學學測或指考成績單正本、高中在學成績單正本、創作作品等）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9日12時1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綜合教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注意面試服裝儀容	一、欲申請轉系本學位學程之同學，建議先修習本學位學程一年級、二年級之設計相關課程，修習及格後再行申請轉系。建議修習課程之一年級課程包括：基礎設計(一)、基礎設計(二)、設計素描、設計繪圖、色彩學、平面電腦繪圖等；二年級課程包括：立體電腦繪圖(一)、立體電腦繪圖(二)、海洋文創商品設計、服務設計、基礎攝影、進階攝影等。避免因為基礎知識、分組方式等因素，影響修習專題製作系列課程之學習成效。 二、轉系後若可抵免學分數不足，將可能會延長就讀學士班年數，請特別留意。
海洋法政學士學位學程	二	113	30	2	成績不理想時，得採不足額錄取。	一、讀書計畫及生涯規劃。 二、自傳。 三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（如外語檢定、社團活動證明、獎學金證明、學術及體育競賽得獎證明等）。	一、面談：是 二、面談時間：114年4月28日13時00分 三、面談地點：海空大樓705教室 四、面談應注意事項：無	
	三	112	30	2				
	四	111	30	2				